

证券代码：874299

证券简称：卫禾传动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山东卫禾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4 月 17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志东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董事长张志东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董事会秘书之外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，就 2024 年财务运营情况进行了总结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，提出了公司 2025 年营业收入、净利润等主要预算数据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回顾，并提出了 2025 年度工作思路和整体展望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——会计政策、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规定，公司对 2023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了梳理，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并追溯调整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了《关于山东卫禾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》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3）、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关于山东卫禾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

鉴证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及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后的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附注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监事会报告了 2024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、对有关事项发表的意见，并提出了 2025 年的工作计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报告、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

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0、2025-01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度

财务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〈股东大会制度〉、〈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〉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经营管理需要，对《股东大会制度》、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。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利润分配管理制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7、2025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张厚见、李娜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及列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、会议审议事项、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，均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、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及《公司章程》规定。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山东卫禾传动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山东卫禾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山东卫禾传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7 日